

# 2023年建筑装饰质保合同 建筑装饰合同 下载(优秀6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建筑装饰质保合同篇一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 1、甲、乙双方当事人直接签订此合同的，应当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 2、开工：双方通过设计方案、首期工程款到位、工程技术交底等前期工作完成后，材料、施工人员到达施工现场开始运作视为开工。
- 3、竣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含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全部完成，经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验收合格视为竣工。
- 4、验收合格：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单》上签字盖章或虽未办理验收手续但发包方已入住使用的，均视为验收合格。
- 5、工期顺延：是指非因乙方的责任导致工程进度受到影响后，工程期限予以相应延展。在工期顺延的情况下，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 东方明珠城6座1704号

1.2工程装饰装修面积： 97.6平方米

1.3工程户型： 三室两厅

1.4工程内容及做法(见报价单和图纸)；

1.5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

(2)乙方包工、包料(详见装饰. 装修预算表购买材料为准)。

## 装饰设计工程预算表

客户名称：

联系电话：

工程地址：

预算单位：

预算：

审核：

序号

项目名称

包工单价(元)

包工.包料单价(元)

备注

.....

1.6工程期限（以实际工作日计算）；

开工日期 2019年 10月 18日；

竣工日期2019 年元月 18日。

1. 7工程款和报价单

(1)工程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金额大写：一十万零两千八百三十元整

(3) 报价单应当与材料质量标准、制安工艺配套编制共同作为确定工程价款的根据。

##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应当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 第三条 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

3.1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提供：

(1)甲方自行设计的，需提供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评价计算书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3.1双方不得将对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 第四条 甲方工作

4.1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2甲方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4.3负责办理物业管理部开工手续和应当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4.4遵守物业管理部的各项规章制定。

4.5负责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6不得有下列行为：

(1)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破坏厨房、厕所地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4)强令乙方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4.7凡必须涉及4.6款所列内容的，甲方应当向房屋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对改动方案的安全使用性进行审定并出具书面证明，再由房

屋管理部门批准。

4.8 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甲方则应当负责配合乙方做好保卫及消防工作。

4.9 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1 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5.2 严格执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1) 无房屋管理部门审批手续和加固图纸，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八时至次日八时之间不得从事敲、凿、刨、钻等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

(3) 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4)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 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6)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5.3 通过告知网址、统一公示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种标准、规范、计算书、参考价格等书面资料的查阅条件。

5.4甲方为少数民族的，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当尊重其民族风俗习惯。

## 第六条 工程变更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 第七条 材料供应

(1) 双方所提供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并具有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2) 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用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确实不合格的，检测费用则最终由对方承担。

(3) 甲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经乙方验收、确认办理完交接手续后，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8.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8.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8.4 判断造成工期延误以“双方认定的文字协议”为确定双方责任的依据

## 第九条 工程验收

9.1 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1) 材料验收；

(2) 隐蔽工程验收；

(3) 竣工验收。

9.2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竣工验收通知单后三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签署保修单，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施工部分的水电改造图。

9.3 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9.4 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9.5 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的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作为竣工验收单附件）后亦可先行入住。

9.6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保修期限为五年。

## 第十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0.1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工程款支付比率	应支付金额
------	------	---------	-------

第一次	开工后一星期	20%	
-----	--------	-----	--

第二次	工程进度过半	45%	
-----	--------	-----	--

第三次	竣工验收合格	35%	
-----	--------	-----	--

10.2工程进度过半，指工程中水、电管线全部铺设完成，墙面、顶面基层按工序要求全部完成，门、窗及细木白茬制品基本制安完成成为界定工程过半的标准。

10.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单进行审核。自提交之日起二日内如无异议，即视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工程尾款。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11.2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等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时，向 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3.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3.3 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当由乙方承担的责任的，仍应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 签字(盖章)：

## 建筑装饰质保合同篇二

代表人： \_\_\_\_\_

乙方单位（盖章）： \_\_\_\_\_

代表人： \_\_\_\_\_

日期：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 建筑装饰质保合同篇三

发包方(甲方)： 建工街道办事处

承包方(乙方):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甲方的装饰工程的有关事宜, 依照《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协议一致, 达成如下协议:

- 1、 工程名称: 建工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 2、 工程地点: 建工街道办事处南侧办公楼
- 3、 房屋结构: 地下一层, 地上两层
- 4、 承包方式: 大包
- 5、 工期: 本工程 自20xx年7月28日开工, 至20xx年9月3日竣工, 工期36天。(地下室部分根据施工条件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再定)
- 6、 工程总造价: 壹佰肆拾陆万壹仟柒佰陆拾伍元, 1, 461, 765元
- 7、 工程质量: 执行国家、省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和验收规范标准。符合《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检验验收规范》达到甲方设计图纸和具体说明要求。
  - 1、 开工前7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具体做法说明书一份, 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通讯等设备, 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 2、 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 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施工事项, 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的协调工作。

3、协助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安全及施工垃圾的处理。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具体施工要求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指派 庄周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防火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施工质量检查记录，为竣工验收做好准备。

4、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5、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1、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2、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等致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1、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日期参加验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并做好记录，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得验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费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不顺延。

2、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提前3天通知甲方整体验收，甲方自接

到通知之日起应在3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详见附件《工程质量验收单》)。如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组织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验收合格,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相应的劳务费);如验收不合格,由乙方继续施工,工期不顺延。

1、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施工说明,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器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等管线合格。

2、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由甲方承担修复和赔偿责任。

3、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由于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导致人身安全或火灾事故,由乙方承担修复和赔偿责任。

1、 结算方式: (1)以20xx年7月25日上报的预算审批价格进行结算。

(2)审批预算内容以外的变更项目,按实际发生量进行结算。

2、 付款方式:工程结算后,按工程价款,甲方办理冲抵东珠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前期手续费。(配套费、人防费、供热入网费等)

1、甲方接管之日起,乙方保修二年,甲方使用不当除外。

1、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由违约方赔偿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对已完成的工程量(合格部分)据实结算。

2、乙方在施工中,达不到双方约定设计图纸和施工现场交底说明的质量要求,拒不按甲方要求整改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承担不能履行合同的违约责任和违约金。

3、如乙方使用不合格产品或假冒产品，被甲发现时按产品价格双倍赔偿给甲方。

4、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时，不承担违约责任。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可以变更，补充合同约定事项。达成一致的应签订补充协议；达不成一致的可请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通过诉讼程序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向法院起诉。

1、因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甲方指定的场地存放，清运费由乙方承担。

2、在施工期间双方往来事项，如：预算以外增加的装饰项目或因甲方要求更改原设计要求等，均由双方驻工地代表人签订现场签证，双方各留存一份，以防双方约定事项不清产生误会和纠纷。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2、本合同生效后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

3、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1、装饰装修标准(甲方提供)

2、装修过程中需注意的几个问题(甲方提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建筑装饰质保合同篇四

建筑装饰是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简称。建筑装饰是为保护建筑物的主体结构、完善建筑物的物理性能、使用功能和美化建筑物，采用装饰装修材料或饰物对建筑物的内外表面及空间进行的各种处理过程。建筑装饰是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是人类品味生活，品人生的重要朋友。由于现代人生活节奏的加快，会使人们的神经紧张，下班后，很想真正的放松一下。这时很需要家的温暖。所以，在做家中装饰时，一定要注意温暖。

甲方(发包方)：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承包方)： \_\_\_\_\_

资质证书号：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路\_\_\_\_\_号\_\_\_\_\_楼\_\_\_\_\_室。

1.2住房结构：\_\_\_\_\_房型\_\_\_\_\_房\_\_\_\_\_厅\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1.3工程造价：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价格，根据市场竞争、优质优价的原则，约定如下：总价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其中：材料费：\_\_\_\_\_，人工费：\_\_\_\_\_，管理费：\_\_\_\_\_，设计费：\_\_\_\_\_，垃圾清运费：\_\_\_\_\_，税金：\_\_\_\_\_，其他费用：\_\_\_\_\_。(详见附表三：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1.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6工程内容及做法(见附表一：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二：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 第二条施工单位资格

2.1凡承接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单位，应当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承包范围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2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损失。

2.3对于承接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个体装饰装修从业者，应当持所在地乡镇以上人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务工证明、本人身份证、暂时居住证，向工程所在地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指定的机构登记备案，实行“登记注册、培训考核、技能鉴定、持证上岗”的制度。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订。

2.4凡没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或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放的个体装饰装修从业者上岗证书的单位和个人，不得承接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

### 第三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或乙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或甲方)。

### 第四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4.3施工图纸双方签字后生效。

###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5.2开工前将原有的电话设备拆除；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5.3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5.5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竣工的验收；

5.8甲方无权要求乙方移动或改造暖气、燃气管线；

5.11甲方进行装修不得损坏房屋原有节能设施，降低节能效果；

5.13未经批准，甲方不得损坏给排水、供电、供气、消防、通讯等公共设施，不得损坏他人的房屋及物品。

5.14因进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而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应由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如属乙方的责任，由甲方找被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 第六条乙方权利义务

6.3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管道的畅通；

6.7乙方采用的装饰材料不得以次充好、弄虚作假。

6.8乙方施工应符合有关规范要求，不得偷工减料、粗制滥造；

6.9乙方不得野蛮施工，危及建筑物自身的安全；

6.10乙方不得欺行霸市、强迫交易；

6.11乙方不得冒用其他企业名称和商标；

6.12乙方不得损害居民和其他经营者权益；

6.13在居民居住的地域，十二时三十分至十四时三十分、十九时至次日七时之间，乙方不得从事产生噪声的房屋装饰装修活动。

## 第七条工程变更

7.3甲方第二次支付工程款后增加的施工，乙方需在收到甲方该增加项目100%的工程款后方予以施工。

## 第八条材料的提供

8.4除合同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备、洁具、灯具等，均由甲方购买并按时运到现场；若需要乙方代购，加收所购材料款\_\_\_\_\_%的采购费及运输费。

## 第九条工期延误

9.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 design 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停工；
- (4)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9.3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9.4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 第十条质量标准

### 10.1 工程质量

(1) 乙方必须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施工。

(2) 乙方所承包的工程，必须全部达到国家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到100%，优良率达到\_\_\_\_\_。

(3) 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施工质量不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达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返工后仍达不到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由于甲方原因达不到工程质量标准的，由甲方承担返工责任及经济支出。

10.2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_\_\_\_\_项标准验收：

(2) 《\_\_\_\_\_市家庭房屋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定》

(3) 其它验收标准：\_\_\_\_\_

10.3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时：

(2) 如不服调解，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 第十一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11.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三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 水、电管线，防水层及吊顶基层等隐蔽工程验收；

(2)油漆、面层涂料施工前验收；

## 11.2保修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乙方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见附件九：工程结算单)，并填写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为贰年)(见附件十：工程保修单)。

(2)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第十二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2.1双方约定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3)竣工验收后\_\_\_\_\_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_\_\_\_\_%的工程款。

(4)竣工验收合格\_\_\_\_\_年后或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满，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_\_\_\_\_%的工程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12.2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12.3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12.4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有权留取相当于工程总价款的\_\_\_\_\_%的保修基金。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年内没有发生工程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将保修基金全额退还乙方。

###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3.1 合同签订后，合同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无论因何原因违约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办理终止或延期履行合同手续，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工程造价\_\_\_\_\_%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13.2 工程未验收合格或未结清尾款而未移交，甲方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的，工程视为合格，由此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并视为甲方自动放弃保修及维修权利且乙方仍有追收尾款的权利。

13.3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乙方有权停工，每延误一日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的违约金。

13.4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3.5 由于甲方或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责任方向对方支付工程总造价的2‰作为违约金。

### 第十四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4.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4.2 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五条其他具体规定

15.4 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_点\_\_\_\_\_分至\_\_\_\_\_点\_\_\_\_\_分；下午\_\_\_\_\_

点\_\_\_\_\_分至\_\_\_\_\_点\_\_\_\_\_分。

## 第十六条附则

16.1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6.2 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16.3 凡在\_\_\_\_\_市各家庭装饰装修市场内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有关部门签字(盖章)后生效，三方各持一份。

16.4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16.5 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鉴证，以保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6.6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七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盖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

2. 居室规格: 房型 层(式)室厅厨卫

1)、 室, 计 平方米;

2)、 厅, 计 平方米;

3)、 厨房, 计 平方米;

4)、 卫生间, 计 平方米;

5)、 阳台, 计 平方米;

6)、 过道, 计 平方米;

7)、 其他(注明部位), 计 平方米。

总计: 施工面积 平方米。

3. 施工内容: 见预算书和施工图。

4. 委托方式:

5. 工程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6. 工程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总天数： 天

##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预算书》。

- 1、材料款 元；
- 2、人工费 元；
- 3、设计费 元；
- 4、施工清运费 元；
- 5、搬卸费 元；
- 6、管理费 元；
-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 元。

##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3.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佛山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



工作衔接。

####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预算书。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乙方进场后甲方即应付35%工程款；当工期进度过半（年 月 日），甲方即第二次付30%工程款。工程竣工后甲方即付30%工程款，尾款5%工程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周内结算。（注：甲方需在乙方通知三天内验收）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在下一次付款期前付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

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为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人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纷，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

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

## 第八条：其他事项

### 1. 甲方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2. 乙方

1). 指派(姓名)\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收据向佛山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壹份。

甲方(业主)：(签章)

电话：

乙方：(签章)

电话：

签约地址：

## 建筑装饰质保合同篇五

在建筑工程中,不仅要重视建筑的施工,还要重视建筑装饰的施工,该环节也是非常重要的。你知道建筑装饰施工合同是怎样的吗?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建筑装饰施工合同范文,欢迎参考阅读。

经甲乙双方磋商,甲方同意将自己的建筑装饰分项工程承包给乙方,现将双方有关事宜宣订以下合同。

一、工程名称及地点：

1、工程名称及地点：

二、工程概况及质量要求。

1、装修标准：

2、工程质量：乙方按图纸和甲方的要求进行施工。各工程施工程序严格按国家建筑规范进行及做好有关保养工作,凡隐蔽工程均需甲方有关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隐蔽,施工各项工作质量必须达到合格,努力争取优良。

### 三、工程承包方式及施工内容：

1、 工程承包方式，乙方包工不包料，一切施工程序均按单包方式进行施工及管理。

2、 工程施工承包内容：

住宅楼室内外装修：

### 四、双方职责：

1、 甲方职责，甲方负责征地、拆迁、用地规划、建筑设计、报建等有关建房的行政手续和三通一平工作，按时保量将工程所需施工材料运到工地50米以内，适时装配所需施工机械备，按规定做好甲方本职内各项工作，确保工作顺利进展。

2、 乙方职责，乙方依据承包施工内容，认真组织好工程施工所需达标人员，按规范要求做好技术交底和制订施工计划等施工前期的相关工作，各项工作必须做到“安全第一。质量第一，时间第一”，成信合作，文明施工的管理宗旨。按时保质完成不同时期的各项工作任务。

### 五、施工单价及结算付款方式。

1、 施工单价：

2、 结付方工式：

### 六、工程有关事项：

1、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执行甲方的各项制度，服从甲方分工和指挥，实行层级管理，如有违约和乙方人为造成的一切民事、刑事、经济等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负，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合同并追究其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2、 安全生产：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的规章制度，加强安全生产专项思想教育，认真做好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如有违反和不符合要求的人员，一律不准上岗并按有关规定从严处理。如有出现任何人为事故，均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

3、 工程材料、用具、设备这一切用料，均由甲方依据工程所进行分配并按规定存放在指定的场所内。每道工序完成后必须清理场地并经甲方有关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

4、 甲方提供地切机械、用具和领原料，乙方要妥善保管好，并按规范保养好，否则造成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按价赔偿或加倍处罚。

5、 任何员工不得在工地吵架、斗殴、汹酒、赌博、闹事等一切违规行为，做到尊上爱下，文明施工，如有违法乱纪行为者，均送有关执法部门依法严惩。

6、 未尽事宜栏：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装修工程

1.2、工程地点：承包范围： 等工程

1.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4、工期：本工程拟定于 年 月 日开工， 年 月 日竣工。

1.5、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1.6、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

## 第二条：甲方工作

2.1、开工前7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二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2、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签证手续和其他事宜。

## 第三条：乙方工作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3.2、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甲方指令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



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安全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边单位(住户)的关系。

#### 第四条：工期约定

4.1、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2、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 第五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甲方指令、设计变更和《建筑安装工程的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88)等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5.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5.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7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2)种：

(1) 固定价格。

(2) 可调价格：按照国家工程规定和 工程建筑计价规定计算总造价，并按实际工作内容、工作量进行调整和总价结算。

6.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三次支付工程款：

(1) 工程进场后，支付合同总价40%的工程款 元整；

(2) 工程工作量完成80%后，支付合同总价40%的工程款 元整；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且工作量经审计审核确认后支付至工程审核总价的95%，5%的余款为质量保证金，半年质保期满后一次付清。

6.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10天内审定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

第七条：有关安全生产没和防火的约定

7.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的相关法规、规范。

7.2、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八条：奖励和违约责任

8.1、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8.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8.3、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8.4、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连续停工7天以上，甲方应按照国家及上海市建筑工程的有关规定向乙方怠工费。

8.5、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时竣工的，乙方应按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付赔偿金。

8.6、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九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9.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作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9.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不在本合同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其他约定

### 10.1、工程竣工结算

执行上海市20xx定额;费率参照上海市发布的费率参考标准并考虑到夜晚加班施工、民工涨价因素，土建装修执行9%(记取基数为直接费)、安装执行48%(记取基数为直接费)，措施费按5%执行，抹灰油漆工98元/工日、木工106元/工日、砖瓦

工90元/工日、其余工种80元/工日，加班费不再另计；材料按合同工期内市场综合信息的有关价格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结算，其规格、式样、主材价格须经甲方认可。总工程款按总队审计部门审定金额结算。

10.2、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原则上由乙方自行采购，但所购材料必须符合国家及上海市有关技术及质量标准。

10.3、工程施工中所需的场地及水电费由甲方提供，所产生的水电费由乙方按实结算。

10.4、其他相关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附则

11.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盖章后生效。

11.2、本合同履行完后自行终止。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工程发包方(甲方)：

工程承包方(乙方)：

乙方受甲方委托，承接xxx建筑装修工程施工，为保证工程顺利的进行，双方

第一条 工程承包方式：包安全. 包质量. 包工期. 包人工

## 第二条 工程工期

- 1、开工日:××××年×月×日;竣工日:××××年×月×日。
- 2、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确定的总日历工期、各阶段工期。工期中已包

## 第三条 工程质量等级

- 1、工程质量等级:安全
- 2、如本工程施工质量未达到合格,乙方应当负责返工以达到合格.

## 第四条 工程造价

- 1、单价:每平方米××××元人民币。该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因人工、材料价
- 2、乙方施工面积××××平方米,本工程总造价暂定为×××万元人民币,最终

## 第五条 工地考察

- 1、乙方已按甲方要求认真考察了施工现场并充分了解了施工现场位置、周边情况、储存空间、作业空间大小、及任何影响工期、承包价款的情况.
- 2、乙方任何因忽视或误解等情况,不得因此提出索赔或工期延长。
- 3、施工现场以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为准.

## 第六条 工期的顺延

1、对以下情况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双方的损失由各自承担.

(1)发生下述不可抗力事件并造成工期延误的: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连续4小时以上的暴雨;或连续7天38℃以上的高温;或停电每天累计4小时.

(2)甲方同意顺延的其他情况。

2、除双方明确约定可以顺延工期的情况外,其它情况一律不予顺延工期。

## 第七条 施工质量安全

1. 乙方工程质量不合格或未达到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付任何费用。

2、工程施工结束后,乙方在撤场前,应当清理好工地的剩余材料、残留物、垃圾和甲方认为不再需要的临时工程设施,乙方如未按本合同要求清理工地的,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清理,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 乙方承担在施工期间的一切安全问题以及施工人员的的人身安全保险.

4、甲方对乙方未按图纸要求施工而增加的工程量或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返工或浪费工程材料,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乙方交付甲方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结算报告,双方进行结算,甲方确认工程结算后10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工程所有款项给乙方.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在施工过程中,对于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乙方应当根据甲方指令或要求修理、拆除、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

2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施工材料浪费和施工所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

3乙方不得串通甲方相关人员编造虚假工程质量,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刑事责任,同时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 第十条 其他

1. 因甲方原因合同解除,甲方只承担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不赔偿预期可得利益。

2因乙方原因委托其他施工企业继续施工而没有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赔偿给甲方,甲方在支付其余工程款时予以扣除。

3. 因乙方原因工程延期或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 工程施工质量问题在未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建筑装饰质保合同篇六

承包方(乙方):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甲方的装饰工程的有关事宜,依照《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议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 建工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 2、 工程地点: 建工街道办事处南侧办公楼
- 3、 房屋结构: 地下一层,地上两层
- 4、 承包方式: 大包
- 5、 工期: 本工程 自20xx年7月28日开工,至20xx年9月3日竣工,工期36天。(地下室部分根据施工条件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再定)
- 6、 工程总造价: 壹佰肆拾陆万壹仟柒佰陆拾伍元, 1, 461, 765元
- 7、 工程质量: 执行国家、省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和验收规范标准。符合《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检验验收规范》达到甲方设计图纸和具体说明要求。



## 第二条 甲方义务

- 1、开工前7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具体做法说明书一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通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 2、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施工事项，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的协调工作。
- 3、协助乙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安全及施工垃圾的处理。

## 第三条 乙方义务

-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具体施工要求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指派 庄周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防火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施工质量检查记录，为竣工验收做好准备。
- 4、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 5、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 第四条 工期约定

- 1、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

顺延。

2、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等致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 第五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约定

1、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日期参加验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并做好记录，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得验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费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不顺延。

2、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提前3天通知甲方整体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之日起应在3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详见附件《工程质量验收单》)。如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组织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验收合格，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相应的劳务费)；如验收不合格，由乙方继续施工，工期不顺延。

## 第六条 安全生产和防火约定

1、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施工说明，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器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等管线合格。

2、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由甲方承担修复和赔偿责任。

3、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由于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导致人身安全或火灾事故，由乙方承担修复和赔偿责任。

## 第七条 工程款结算约定

1、 结算方式：(1)以20xx年7月25日上报的预算审批价格进行结算。

(2)审批预算内容以外的变更项目，按实际发生量进行结算。

2、 付款方式：工程结算后，按工程价款，甲方办理冲抵东珠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前期手续费。(配套费、人防费、供热入网费等)

## 第八条 保修时间

1、甲方接管之日起，乙方保修二年，甲方使用不当除外。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由违约方赔偿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对已完成的工程量(合格部分)据实结算。

2、乙方在施工中，达不到双方约定设计图纸和施工现场交底说明的质量要求，拒不按甲方要求整改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承担不能履行合同的违约责任和违约金。

3、如乙方使用不合格产品或假冒产品，被甲发现时按产品价格双倍赔偿给甲方。

4、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时，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可以变更，补充合同约定事项。达成一致的应签订补充协议；

达不成一致的，可请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通过诉讼程序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因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甲方指定的场地存放，清运费由乙方承担。

2、在施工期间双方往来事项，如：预算以外增加的装饰项目或因甲方要求更改原设计要求等，均由双方驻工地代表人签订现场签证，双方各留存一份，以防双方约定事项不清产生误会和纠纷。

##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2、本合同生效后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

3、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1、装饰装修标准(甲方提供)

2、装修过程中需注意的几个问题(甲方提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xx年8月26日